

证券代码：603170

证券简称：宝立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3-023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部分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房屋征收情况概述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签署<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>的议案》。为积极配合重大市政工程项目，助力轨道交通12号线西延伸项目征迁工作的顺利推进，公司与松江区洞泾镇人民政府动迁安置办公室签署了《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经济参考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签署<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二、 收到征收补偿款的情况

2023年4月21日，公司已收到上述协议项下的部分补偿款39,991,413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经济参考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收到部分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近日，公司已收到上述协议项下的其余补偿款39,991,413元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收到上述协议项下的全部款项。

本次房屋征收补偿款将对公司业绩产生正面影响，公司已按照《企业会计

准则》等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会计处理。将分别按照收到的补偿款性质计入其他收益、资产处置收益等会计科目。具体会计处理及实际收益最终以审计机构确认的数据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31日